444

<日期>=2011.01.12

<版次>=13

<版名>=社会

<标题>=计生家庭更加“优先优待”

<作者>=李晓宏;蔡晶晶

<正文>=

　　本报北京１月１１日电　（李晓宏、蔡晶晶）记者从今天在京召开的全国人口计生利益导向政策体系建设工作会议上获悉，“十一五”期间，我国初步建成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十二五”时期，计生家庭将进一步受到“优先优待”。

　　据介绍，作为人口计生利益导向的基本制度，“十一五”期间，我国相继全面推开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西部地区“少生快富”工程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三项制度”。按照基本标准，全国共发放农村奖励扶助金９１．６７亿元，累计惠及１３２７万人次。

　　国家人口计生委主任李斌表示，“十二五”时期，我国将进一步完善以“三项制度”为主体的奖励扶助制度，提高农村奖励扶助和特别扶助政策落实的及时率。

<数据库>=人民日报